

关于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各位持有人: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豪科技”）于2016年10月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金额为2.9亿元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6泰豪科技MTN001，债券代码：101659014，发行期限：3+2年，行权日期：2019年10月19日，行权后余额0.3亿元，发行时票面利率：4.00%，行权后票面利率：4.75%，主体评级：AA，债项评级：AA），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

根据《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要求为“以公司2014、2015、2016年度平均净利润为基数，2019年公司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0%”，以上净利润均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根据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数据，公司2019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178.97万元，2014年-2016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3,856.78万元、7,744.88万元和10,293.31万元，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值为7,298.32万元，未达到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因此，公司拟将激励对象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574,976股进行回购注销。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7,574,976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将公司总股本由866,298,784股减少至858,723,808股，注册资本由866,298,784元减少至858,723,808元。

公司上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7,574,976元，本事项经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减资程序。

根据《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相关规定和《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需召开持有人会议。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对下述事件的如下处理方案行使表决权：

议案一：泰豪科技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事项，维持“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存续，也不要求泰豪科技就本期债券提供相应担保或清偿债务。

议案二：泰豪科技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事项，要求泰豪科技提前兑付“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16 泰豪科技 MTN001”，当前余额为人民币 0.3 亿元，到期兑付日为 2021 年 10 月 19 日。根据持有人申请，公司计划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提前兑付本期债券全部本金，并支付对应的利息。

本期债券提前兑付日：2020 年 9 月 28 日

议案三：泰豪科技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事项，要求泰豪科技增加“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担保。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之盖章页)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之盖章页)



封